附件1

**本科生学籍异动或结业确认书**

本人是2016级（2018级专升本） 专业 班学生，学号 。根据专业人才培养计划规定，应修满 学分方能毕业，而本人实际修得学分为 。

2020年5月24日前，本人无法修完专业人才培养计划规定的学分，不能按时毕业。经慎重考虑，我决定选择： 。

可选择项：

1. 延长学业，跟随2017级（2019级专升本）继续在校学习；**本人已经知晓**。

2．结业，并按学校规定于2020年6月15日前办理离校手续并按时离校；**本人已经知道，如果在2020年12月30日之前没有修满专业人才培养计划规定的学分，本人将永远无法获得学士学位证书。**

 学生签名：

 2020年 5 月 日

备注： ①本确认书一式两份，学校、学生各持一份。

 ②学生成绩单附后。